

乌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乌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关于印发《推进一刻钟社区城市颜值圈 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市委政法委，各区人民政府，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应急管理局、市能源局、市大数据中心、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市消防支队、乌海市电业局：

按照乌海市推进一刻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工作要求，我局牵头制定了本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任务分工抓好落实。

联系人：井乐

电话：2612004 18047333997（微信同号）

邮箱：whcgsrk@163.com

乌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2年4月13日

推进一刻钟社区城市颜值圈建设工作方案

为有序推进城市一刻钟城市颜值圈建设工作，着力打造“城市颜值圈”，按照《乌海市委办公室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海市推进一刻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事项，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进城市管理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力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工作任务

（一）完善网格化管理

结合城管领域现行街长制的优化完善，促进城管执法力量下沉，在一刻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工作试点街道进一步完善网格化管理，科学划分网格单元，推动城市管理网格与基层党建网格、市域治理网格融合。（责任部门：市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委政法委，各区人民政府）

（二）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水平

通过对一刻钟生活圈内公厕、无障碍、供电、供水、供气、供热、环卫、垃圾分类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的高标准建设、管理、维护和改造，特别是加大对供热、燃气、道路、桥梁等市政公用设施的监管力度，实现社区人居环境绿色、整洁、舒适。

（责任部门：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市交通运输局、乌海市电业局、各区人民政府）

（三）治理交通拥堵

1. 构建绿色交通体系，倡导低碳、文明出行。加快完善交通管理设施，提高道路通行率。优化各类公共交通运营组织管理，调整完善公交线网，合理规划公交站点、线路及运营时间，科学增加公交班次，提高公共交通出行比例。（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配合部门：各区人民政府）

2. 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公共停车场管理办法》，提升停车场管理水平。合理在道路两侧及公共场所设立停车区域，鼓励新建公共建筑和大型居民小区配建停车场，规范配建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充电、停车等设施。（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

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公安局、市能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

(四) 提升城市安全韧性

健全重大疫情、灾难、事故等应急救助机制，提高综合防灾和安全设施建设配置标准。加强城镇燃气安全管理，深入落实自治区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要求。开展市政管网普查建档工作，消除安全隐患。(责任单位：市应急管理局、市卫健委、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各区人民政府)

(五) 提升市容环境品质

1. 加大环境卫生整治。继续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加大对临街建筑楼体外立面整治和安全隐患排查，规范街面楼体亮化和户外广告牌匾设置。增加环卫设施投入，提高道路机械化清扫率，加大对背街小巷环境卫生清理整治力度。(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区人民政府)

2. 提升园林绿化水平。改善公园绿地的布局结构，确保城市绿化规划满足城市健康、安全、宜居的要求。加大口袋公园建设。(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各区人民政府)

3. 加强小区消防安全管理。进一步加强居民住宅小区消防安全管理，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面整治占用、堵塞、封闭、分隔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疏散楼梯、消防车通道和作业区域以及私拉乱接电线给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等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违法违规行为。（责任单位：市消防支队，配合部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公安局、各区人民政府）

4. 加强养犬管理。大力加强文明养犬宣传，促进市民养成依法、文明养犬行为。整治遛狗不牵绳、宠物犬随地便溺违法行为，加大执法力度。（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公安局、各区人民政府）

5. 整治小区内私搭乱建。按照“先易后难”原则，对居民住宅小区内私搭乱建行为进行集中清理整治。（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

6. 加强小区殡葬管理。推进殡葬改革，加强小区内丧事活动进行长效监管，对办理丧事活动中妨害公共秩序、危害公共安全、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进行及时制止。加强宣传教育工作，面向全体市民发出倡议，倡导文明风尚。（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

7. 规范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管理。科学规划共享单车停放点位，督促共享单车运营企业积极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共享单车停放管理，加快完成共享单车管理平台数据对接，提升智慧管理水

平。加强对企业运营管理质量考核，完善奖惩机制，建立长效管理制度。（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市大数据中心，各区人民政府）

（六）做好城市垃圾分类

加快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垃圾焚烧设施、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改造，持续开展现有垃圾填埋场问题整改，补齐设施短板，规范运营管理，加大对生活垃圾治理力度。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完善垃圾分类管理机构，完善考评机制。推进建筑垃圾处置设施建设，提高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全面排查、彻底清理城区周边、城乡结合部积存的垃圾。（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配合部门：各区人民政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

（七）提高智慧管理能力

借助大数据发展运用，以智治支撑为牵引，推进城市管理智慧化工作。加快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和水电气暖行业监管平台建设，整合城市公共服务信息和相关数据，实现业务指导、监督检查、监测分析和综合评价等功能的管理平台。（责任单位：市大数据中心，配合部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市市域治理中心）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城市颜值圈”建设组织领导，

建立各相关部门联动工作机制，按照相关要求，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负责统筹协调“城市颜值圈”建设工作，各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参与，合力构建“城市颜值圈”。请各责任单位明确分管领导和1名工作人员，于4月15日前反馈至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邮箱。

（二）压实工作责任。各部门要深化思想认识，明确目标任务，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照责任分工，加强一刻钟社区生活圈建设。把居民满意不满意作为检验标准，边试点、边总结、边推广成熟经验做法，构建方向一致、步调一致、重点一致的工作格局，全力以赴推动一刻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取得扎实成效。

（三）做好宣传引导。广泛利用各大新闻媒体和网络平台，加大对我区建设一刻钟社区生活圈政策措施、典型案例、特色项目的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各界和群众的知晓度、认同度和贡献度，全面营造社会广泛支持、群众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